|  |
| --- |
|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

（B） ：城市规划和建设类

东交函〔2022〕363号

对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第20220032号的答复

尊敬的王沛代表：

您在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提出的《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背景下构建东莞市交通体系新标准的建议》收悉。经综合市轨道交通局,市交投集团,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等部门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综合交通体系。建议提出开展“东莞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目前，我局组织了《东莞市综合交通运输“十四五”规划》，按照《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提出的打造“四个一流”决策部署，必须牢固树立“综合交通、品质交通”发展理念，实现“四个转变”：从公路交通向综合交通转变、从功能交通向品质交通转变、从常规公交向公交都市转变、从以小汽车为本向以人为本转变。构建“四个体系”：立体化综合交通网络体系、智能化综合交通技术体系、现代化综合交通治理体系、品质化综合交通服务体系。“十四五”期末，初步建成现代立体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支撑城市高质量发展。城市交通枢纽功能、融入区域城市群协同发展水平、城市交通品质化程度稳步提升，为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服务全市社会经济发展、满足人民美好出行需求提供有力支撑。同时，为加快交通强市建设，进一步落实国家、省推动综合立体交通网建设的战略要求，我局计划启动《东莞市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研究。

二、关于汽车限购限行政策。建议提出开展我市小汽车限购政策、中心城区交通拥堵收费政策、东莞市机动车限行政策等一系列政策研究。限购限行和拥堵政策不符合目前国家相关政策，暂不适宜开展。下来，我局将积极探索通过交通需求管理引导多样化的交通出行方式。

三、关于路网方面。建议提出开展“东莞市干线道路红线管控研究”、“东莞市窄路密网适应性与规划管控研究”。目前，我局正开展《东莞市干线路网规划》研究，将提出相应的红线管控和建筑退缩要求；我局倡导窄路密网的形式进一步完善我市路网、打通微循环，下来我局将结合工作实际推进相关研究。

四、关于交通设施供应。建议提出各镇街（园区）开展“公交场站规划研究”，我局于2020年6月印发了《东莞市公交站场配建管理办法》、《东莞市公交站场配建技术指引》，并积极引导镇街加强公交场站的建设，下来，我局也将积极引导有条件的镇街通过交通专项规划或站场研究等形式加强规划研究。

五、关于片区交通治理。建议提出开展“东莞市学校和医院等重大交通吸引点周边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我局积极推动片区交通综合治理工作，按照“一堵点一对策、一片区一对策”的原则，持续推动重要节点以及医院、商圈等重点片区交通综合治理，近三年完成277个堵点治理及东华光明学校、市人民医院万江院区等多个片区整治，有效缓解交通拥堵，提升交通出行品质，治理效果明显，实现效率品质齐增。下来，我局将结合城市发展情况，持续地推进片区交通综合治理工作。

谢谢您的建议，希望您继续关心和支持我市交通事业的发展，提出更多宝贵的建议。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2022年10月17日

（联系人: 朱必升，联系电话:0769-22002164）